

证券代码：400251

证券简称：海印 5

主办券商：爱建证券

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5 年度，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严格遵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勤勉尽责，保障股东权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。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、财务状况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，提出意见和建议，确保公司规范运作。现将 2025 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5 年 3 月 13 日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制定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》，此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已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；

2、2025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》，此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已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；

3、2025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监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。此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；

4、2025 年 6 月 18 日，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，此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已于 2025 年

6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；

5、2025年8月27日，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，此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已于2025年8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。

二、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财务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。公司监事会对2025年度公司的有关情况作出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股东会、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决策事项等进行了监督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积极履行职责、勤勉尽职，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。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相关事项决策程序合法，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规范运作。

2、公司财务情况

2025年度，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制度进行了监督和检查。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按照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出具了审计报告。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报告中涉及的财务数据真实有效，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提供的财务报告客观公正，能真实、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3、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落实情况

为维护投资者，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工作，监督公司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，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、真实性和准确性。

三、2026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

2026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持续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继续诚信勤勉地履行监事会各项职责，依法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，依法列席董事会及股东会，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、合规性，防范经营风险，进一步推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，保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和健康发展。

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